

中共融安县委员会 机构编制委员会文件

融编〔2019〕5号



关于撤销县职业技术学校的批复

县教育局：

你局《关于撤销融安县职业技术学校的请示》（融教报字〔2019〕73号）悉。经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2019年第四次会议研究，现批复如下：

1. 同意撤销融安县职业技术学校。
2. 人员编制分流方案。县职业技术学校编制实名制编制41名，根据人随编走原则，分别划给融中编制20名，分流14人；划给县二中编制10名，分流10人；划给县初级中学编制5名，分流5人；划给县实验中学编制5名，分流5人；划给县实验小学编制1名，分流1人。分流人员在新单位工作试用期一年，试用期满后，不胜任工作的分流到乡镇中小学任教。（具体分流人员名单见附件1）
3. 分流人员的专业技术岗位设置。分流人员的专业技

术岗位暂时保留不变，待新单位启动新一轮岗位设置后，参加新单位竞聘。

4. 县职业技术学校退休人员划拨管理，按附件 2 执行。

5. 资产处置。撤销融安县职业技术学校后，原属于融安县职业技术学校的校舍、资产则全部由融安县第二中学接收管理，并由县资产管理部门指导办理产权移交手续。

接文后，请及时办理机构撤销、人员分流、资产移交等相关手续。

中共融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

2019 年 5 月 30 日



抄送：县委办，县人大办，县政府办，县政协办，县委组织部，
县财政局，县人社局。

融安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

2019 年 5 月 30 日印发
